



## 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第 572/E441/V/GPAL/2015 號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 2015 年 6 月 1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6 月 2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 一、 特區政府在制訂《2015 年—2019 年澳門特區電子政務整體規劃》前，於 2013 年委託了澳門大學為電子政務發展與需求方面進行科學性的抽樣調查，其後亦透過不同渠道，如報章、電台、多媒體的討論區等，搜集各相關方的意見，調查結果和收集到的意見已作為制訂整體規劃的重要參考依據。
- 二、 上述整體規劃於 2015 年 6 月至 7 月展開為期一個月的政府內部諮詢，讓各公共部門積極提出意見和建議，凝聚共識，確立電子政務發展的共同目標，以及實現共同目標的策略和工作規劃，以導向特區政府未來五年電子政務的發展。
- 三、 未來，該整體規劃在執行的過程中，特區政府還將持續透過不同渠道聽取社會意見，短期內通過推出專題網站，公佈《規劃》文本及最新消息，讓公眾對規劃的相關工作內容發表意見、出謀獻策，並適時根據公眾的意見對規劃內容作出調整和完善。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公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

- 四、 因應智能流動電子產品的應用日漸普及，公眾對電子化服務的使用習慣亦逐步從電腦轉為與智能流動電子產品並行的方向發展，為此，各公共部門在提供多類型網上服務的同時，相繼推出多個流動應用程式，例如衛生局的“澳門衛生局資訊站”、交通事務局的“交通資訊站”、消費者委員會的“澳門超市物價情報站”等，為市民提供更多元化的公共電子服務。
- 五、 特區政府將進一步推動各公共部門構建更多的流動應用程式，相關項目已在整體規劃中作出部署，包括推出統一發放政府資訊的流動應用程式，以及計劃於 2016 年至 2017 年擴大政府入口網站的功能，以同時支援手機、平板電腦及桌上電腦等裝置，讓使用者能夠透過不同渠道在不同地點取得電子公共服務和接收到由不同政府部門發放的訊息。

行政公職局代局長

高炳坤

2015年 7 月 08 日